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解除冻结及新增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猛狮科技”）于近日获悉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猛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猛狮”）的部分募集资金账户存在解除冻结及新增被冻结的情况，相关情况如下：

一、福建猛狮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1 年 7 月 9 日，福建猛狮前次被冻结的募集资金账户中解除冻结的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被冻结单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 (元)	执行申请人	冻结性质	解除冻结金额 (元)
1	福建猛狮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深圳分行 营业部	584***** ***** ***428	163.33	深圳市成泰祥 科技有限公司	冻结	225,047.25
2					华融（福建自贸 试验区）投资有 限公司	轮候 冻结	333,571,273.87
3					苏州市荣骏贸 易有限公司	轮候 冻结	2,512,759.24

二、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新增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账户新增被冻结情况，基本情况如下：

被冻结单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 (元)	执行申请人	冻结性质	申请冻结金额 (元)	冻结原因
猛狮新能源科技 (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汕头分行 龙湖支行	445***** ***** **557	390.29	上海麦士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轮候 冻结	462,257.37	买卖合同 纠纷

2、募集资金账户新增被冻结的原因如下：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松岳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松岳”）于2020年4月至2020年6月期间陆续向上海麦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麦士”）采购货物。因上海松岳未能按期支付全部货款，上海麦士向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要求公司作为上海松岳的唯一股东对该笔债务承担连带责任。近日，公司于交通银行汕头分行龙湖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被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冻结。

二、募集资金账户新增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被冻结的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原拟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猛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核心部件——锂离子电池生产项目”，募集资金账户资金被冻结，对该项目的正常建设产生一定的影响。

2、公司正在全力筹措资金，尽快偿还上述债务，妥善处理该事项，确保募投项目的建设生产。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二日